

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花蓮縣政府
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工作報告表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觀光 旅遊	壹、觀光企劃		
	一、觀光重大投資興辦事業案	本府列管重大投資興辦事業案共計 7 件，山海觀大飯店 1 案業同意核准籌設，東潤觀光旅館及播種者遊憩園區 2 案刻正辦理興辦事業計畫申設補正，銀山莊渡假會館及理想大地渡假村 2 案交通部觀光局同意興辦事業計畫變更，遠雄海洋公園 1 案刻正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林田山休閒渡假園區 1 案目前辦理水土保持工程。	
	二、「花蓮聖誕光雕及快閃活動」規劃執行案	本府透過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至 25 日與美崙浸信會共同舉辦聖誕光雕秀及聖誕相關活動，突顯本縣多元文化特質，以文化觀光活動吸引國內外旅客來到花蓮旅遊，提升本縣觀光產值，創造超過 10000 人次的觀光人潮，及於 107 年 12 月 23 日假花蓮火車站舉行「聖誕傳愛-花蓮聖誕快閃表演」，並有製作成影片放至 youtube 上推廣花蓮觀光。	
	三、「花蓮好 Q」記者會	本縣為打造智慧觀光城市，結合工業局補助，提供「多元支付導客」服務。串連多元支付商家，推出數位消費券-「花蓮好 Q」，並於今年 3 月 25 日假臺北車站辦理記者會。民眾加入「Q 粉」即贈點數，可與合作商家兌換商品，消費更可再累積點數，未來也將結合本縣大型活動，推出活動限定優惠。	
	四、2018 花蓮溫泉專車活動	此次本府辦理之「2018 花蓮溫泉專車活動」，主要結合本縣溫泉及美食兩大觀光資源，藉由便利的專車遊程及加強宣傳行銷，鼓勵民眾到花蓮南區深度旅遊。	
	五、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打造花蓮智慧觀光友善城市計畫	本縣為打造智慧觀光城市，提供三大智慧觀光服務：多元支付導客服務、觀光旅遊數據創新應用及即時旅運資訊服務。其中「多元支付導客」除串連多元支付商家，推出數位消費券-「花蓮好 Q」，營造友善國際觀光城市。	
	六、花蓮海岸休閒遊憩軌道運具計畫	本計畫擬以休閒遊憩軌道運具，使遊客飽覽東海岸沿途美景，能將花蓮縣觀光資源從花東縱谷沿伸至東海岸，並加強沿海地區景點間之交通接駁與串聯，創造花蓮縣新興之魅力景點。	
	七、花蓮縣觀光文化推廣大使	本府於 108 年度辦理「花蓮縣觀光文化推廣大使」案，業已聘請前行政院長張善政、蜂蜜檸檬吳萼洋及前觀光局長賴瑟珍擔任本縣大使，期能透過知名人士的影響力，行銷花蓮觀光。	
	八、台灣觀光物產展 2018 in OKINAWA-花蓮特展	為推廣花蓮農特產及原住民文化行銷國際，花蓮縣政府與琉球台灣商工協會於 108 年 12 月 14 日至 16 日在日本沖繩縣舉辦「台灣觀光物產展 2018 in OKINAWA-花蓮特展」，展場位於沖繩時報大樓 1、2 樓，開幕當天現場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貳、觀光產業 一、風景區管理 二、旅館業及民宿管理 三、觀光遊樂業輔導管理 四、溫泉使用事業輔導與標章管理	估計湧入近萬人，花蓮小吃攤前大排長龍，展售攤位亦有許多民眾詢問及選購，展現沖繩民眾對花蓮美食、觀光、農特產及原住民工藝品等的高度興趣。 辦理七星潭海岸風景特定區、兩潭兩鐵自行車道、花蓮火車站前廣場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營造友善優質的遊憩場所。 一、108 年「七星潭風景區、兩潭、兩鐵自行車道等區域環境清潔維護管理工作，均按各期進度完成工作，並依契約規定執行履約中。 二、七星潭風遊客中心出租經營管理」：目前按契約及相關規定履約中。 三、因應 108 年春節假期，108 年 1 月 31 日完成七星潭風景區及自行車道環境清潔整備及設施修繕工作。 四、常態性(小額)修繕計 20 件,支用經費 897873 元。 一、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合法登記旅館共計 145 家，總房間數 7917 間；合法登記民宿共計 1777 家，總房間數 7178 間。 二、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執行旅館業稽查 216 家次；執行民宿稽查 392 家次。 三、旅宿業罰鍰 16 件，罰鍰金額計 52 萬元※資料日期：107 年 10 月 1 日~108 年 3 月 31 日。 一、107 年 9 月 27 日、9 月 28 日執行 107 年下半年度觀光遊樂業定期檢查，受檢單位：遠雄海洋公園、怡園渡假村 2 家，期藉由年度定檢機制確保遊客使用各項觀光遊樂設施之安全。 二、107 年 10 月 18~19 日督導海洋公園辦理災害緊急應變防災演習。 三、108 年 3 月 29 日辦理 108 年上半年度觀光遊樂業定期檢查（怡園渡假村）。 迄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計輔導新光兆豐花蓮旅館、原鄉溫泉民宿、安通溫泉飯店、吉祥農莊民宿、椰子林溫泉飯店、松之風溫泉旅館、瑞雄溫泉旅館、瑞穗山下的厝溫泉民宿、瑞峰民宿、黃家民宿、瑞穗溫泉旅社、玉溫泉民宿、溪畔溫泉、松邑民宿莊園、紐澳華溫泉民宿及香根園有限公司、虎爺溫泉休閒事業有限公司、江布南山莊民宿、蝴蝶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東戀民宿及瑞穗春天等 20 家溫泉使用事業通過符合溫泉檢驗、水質檢查及各項安全注意事項等規定，領取溫泉標章及溫泉標識牌。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參、觀光行銷 一、觀光宣導行銷 二、觀光活動行銷 三、觀光志工培訓	一、為宣傳推廣本縣觀光旅遊景點與節慶活動資訊，除編印花蓮趣季刊及各類行銷文宣，也透過平面、電子媒體及網路宣傳帶動觀光人潮。 二、持續邀請國內各主流平面媒體、旅遊部落客達人等至花蓮踩線參訪。 三、為推廣本縣觀光活動，開發國內潛在旅遊市場，本處今年整合三場次國內旅展資源，透過專業展館設計及行銷活動規劃，設置花蓮形象館；並以歷年執行效益較佳、參展人數較多之「台北國際觀光博覽會」、「台北國際旅展」，及加強推廣兩岸旅遊之「海峽兩岸夏季旅遊展」作為參展目標。 四、108 年 1 月舉辦「我在花蓮大口呼吸」花蓮觀光粉絲團行銷活動。 五、108 年 3 月舉辦「2018 台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花東週」行銷活動。 六、108 年 4 月至 6 月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春遊補助，舉辦「天天遊花蓮 週週抽總套」行銷活動。 一、「107 年國慶焰火在花蓮」：於 107 年 10 月 10 日在花蓮港區及美崙體育場舉辦，配合國慶焰火在花蓮，當天規劃有美食嘉年華、原音再現音樂會等活動，以及結合在地業者推出多項套裝優惠，鼓勵民眾訪花旅遊。 二、「2018-2019 太平洋觀光節活動」：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在六期重劃區舉辦，吸引逾 5 萬人潮。 三、「2019 花蓮太平洋燈會」：於 108 年 1 月 26 日至 2 月 24 日舉行，活動內容分為鯉魚潭展區及六期燈區，吸引逾 68 萬人次遊賞。 四、刻正籌劃「2019 紅面鴨 FUN 暑假」活動，計畫於 108 年 6 月 29 日至 8 月 11 日於鯉魚潭風景區舉辦，將規劃白天音樂噴泉與夜間主秀，邀請海內外遊客共襄盛舉。 五、刻正籌劃「2019 夏戀嘉年華」活動，計畫於 108 年 7 月 5 日至 7 月 7 日於六期重劃區辦理。 一、觀光志工持續配合並支援本府暨所屬機關各型活動及協助導覽解說。另為提升服務水準，強化本縣觀光服務能量，辦理各項相關觀光培訓活動及觀光類教育訓練。 二、觀光大使志工人數統計至 108 年 3 月份共計 88 人。 三、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3 月間支援觀光處大型觀光活動，如：107 年國慶焰火活動、2018-2019 太平洋觀光節活動、2019 花蓮太平洋燈會活動及多項會議及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四、國內外觀光推廣	外賓接待導覽活動。 四、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3 月期間辦理 1 次志工訓練。 一、辦理觀光業者交流會及媒體踩線團：為拓展本縣多元旅遊客源，本府積極安排國內外業者及媒體蒞花踩線，如去年 11 月邀請香港 MYC limited 傳播公司前來花蓮進行五天四夜的踩線行程，拍攝「小飛俠的夢想世界」節目、今年 1 月份舉辦「東協四國花東踩線團」、4 月份辦理大陸駐台媒體的「花蓮旅遊參訪活動」。 二、國外旅展：為推展國際觀光旅遊市場，本處今年 3 月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參加春季馬來西亞旅展，後續並計畫帶領縣內業者至香港及韓國當地舉行觀光推介會，期藉由該平台創造雙方業者合作交流之機會，以爭取多元國際觀光客源。	
	五、強化旅客諮詢服務	一、旅遊服務中心：本縣兩處旅遊服務中心 107 年度受服務旅客共 13 萬 8,327 人次，本國遊客 7 萬 7,531 人次，外國遊客 4 萬 7,612 人次。108 年 1 月至 2 月受服務旅客共 1 萬 5,603 人次，本國遊客 1 萬 414 人次，外國遊客 5 千 189 人次。 二、借問站創新旅遊服務：為強化本縣旅遊諮詢服務，於 107 年於境內增設 9 處借問站，並於今(108)年再增加 11 處借問站；總計截至今年 3 月本處於全縣已設有 13 處。	
	六、「台灣好行（景點接駁）旅遊服務」-太魯閣線、東海岸線	配合觀光局「臺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持續辦理臺灣好行-太魯閣線、東海岸線行銷宣傳計畫，鼓勵遊客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107 年度共計旅運 9 萬 0,601 人次；108 年度除原有臺灣好行-太魯閣線外，亦有東海岸線(郵輪式列車)計畫開通，並籌畫本年度行銷計畫。	
	肆、觀光發展		
	一、風景區及觀光據點等遊憩據點增值工程及修繕工程	一、風景區及觀光遊憩區設施規劃(107 年以前)：向交通部觀光局 104-107 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陸續爭取到 5,244 萬元整補助本縣辦理相關計畫案(108 年 3 月止)，進行之計畫如下： (一)105 年度「193 縣道串珠計畫-太平洋公園優質縫合計畫」：補助經費 810 萬元整，改善太平洋公園休憩設施（含無障礙設施）及林蔭步道廣場相關設施，已於 107 年 10 月完工。 (二)105 年度「富里鄉多元族群暨觀光產業推動計畫」：補助經費 1,134 萬元整，新建多元族群暨觀光產業推動廣場，促進在地產業及人才媒合，並創造就業機會，工程已完工，目前公所刻正辦理補助剩餘款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繳回及結案作業中。 (三)106 年度「花蓮縣七星潭風景區空間營造計畫」：補助經費 2,160 萬元，整合七星潭風景區既有設施，結合兩潭、兩鐵自行車步道休憩景點、串連棧道，並以提升導覽解說內容軟實力，形成連貫、完整之遊憩路線，完成後可提昇花東綠色廊道休憩空間品質，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完工。 (四)107 年度「卓溪鄉登山健行步道工程」：補助經費 1,140 萬元，整合登山健行步道路網，達成一整體性系統，以明確的環境特性吸引不同客群，強調以人為本位「自然及慢活」發展主軸，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完工。 二、風景區及觀光遊憩區設施規劃(108 年度)： (一) 刻正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 108 年中期競爭型計畫「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並彙整各鄉鎮公所提案計畫提報觀光局。 (二) 觀光局配合「2019 小鎮旅遊年」政策，補助每一經典小鎮 500 萬元辦理「亮點景區觀光環境整備計畫」執行鄉鎮公所轄區內所需觀光建設，本縣票選經典小鎮為鳳林鎮及瑞穗鄉，已協助瑞穗鄉公所提報計畫申請補助(鳳林鎮未提報)。	
	二、風景區及觀光據點等災修工程	0206 地震災後復建工程：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爭取本縣七星潭風景區復建工程經費，業於 107 年 3 月底獲核定補助 214 萬 5,000 元辦理，已於 108 年 2 月完工。	
	三、太平洋燈會燈籠裝飾案	本縣每年過年期間於 13 鄉鎮市重要市集、路口吊掛大紅燈籠，活動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開始施工，於 108 年 2 月 24 日活動結束，共吊掛 1 萬 8 千多顆燈籠，提供給遊客及在地民眾溫暖人情味的觀光環境，並營造傳統的過年氣息。	
	四、促進民間參與案件	銀山莊渡假會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計畫案：本促參案為民間自提案件，本案於 107 年 10 月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變更籌設許可，經該局於 108 年 1 月召開審查會，並於 2 月同意辦理。廠商刻正依據變更後之籌設許可，重新申請建照事宜中。	
	伍、工商業管理 一、商業管理輔導	一、商業設立登記 529 件，變更登記 442 件，歇業 359 件，證明 202 件，停業 54 件，復業 45 件，其他 104 件，合計 1,735 件。 二、持續推動商品標示宣導及抽查工作 796 件，不合格案件督導改正或停止陳列販賣，以保障消費者權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益；並配合特定活動宣導商品標示共 3 場次。 三、對本縣境內經營影響治安之七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依據「商業登記法」、「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及「花蓮縣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稽查輔導管理，總計 282 家次，裁處罰鍰計 1 家次，限期改善 21 家次，斷電 1 家次，並持續針對列管家數加強稽查工作。 四、配合中央政府委辦之公平交易法業務，並辦理教育宣導說明會 1 場次。 五、辦理消費者保護法業務及辦理消費者諮詢服務、教育宣導、申訴等事項，計受理申訴 177 件。 六、受理加油站設立變更申請計 16 件，本縣轄區核准設立加油站共計有 73 家，查核 21 站。 七、辦理電器承裝業、電氣技術人員、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等登記合計 130 件。 八、辦理瓦斯重量查核，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共計 24 家次 249 桶。 九、東大門夜市輔導管理：持續強化公共區域之環境整備工作。 十、依零售市場管理條例辦理各鄉（鎮、市）公所市場業務監督及執行事項之協調。 十一、辦理福德段市場用地促進民間參與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目前辦理可行性評估階段期末報告審查。	
	二、工業輔導管理	一、工廠變更登記 7 件、抄錄 7 件、廢止 1 件、臨時工廠登記 2 件，合計 17 件。 二、辦理光榮砂石區可行性規劃作業，前於 108 年 2 月 20 日將本案期中報告予以備查。 三、依「工廠管理輔導法」加強輔導管理本縣未登記工廠；配合中央政府政策，鼓勵低污染未登記工廠申請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計受理 35 家業者申請，審核通過者 21 家，尚未通過者逐步輔導其於 109 年 6 月 2 日前朝合法化方式經營，辦妥工廠登記。	
	三、工商服務	一、配合政府經建政策，協助推動促進東部地區產業發展各項相關事宜。 二、調查及協助 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2 月新設立公司計有 89 家，登記資本額 1 億 9 仟萬餘元。 三、舉辦專題演講及各項政策說明會計有 4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423 人。 四、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2 月提供各類諮詢服務事項共計 740 件。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五、結合東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經濟部東部產業技術服務中心及花蓮縣創生在地服務中心等研究機構能量，轉介輔導有心創業及轉型創新的中小企業，扶植創新企業，提供創業者在不同階段所需的資源，營造中小企業的優良發展環境。 六、辦理 107 年度『花蓮縣政府「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總經費新臺幣 522 萬元整(經濟部核定協助經費 391 萬 5,000 元整；本府編列配合款 130 萬 5,000 元)，本年度申請件數 20 件，經審查過後錄取 9 案。	
	陸、資訊推展 一、提昇行政資訊電腦化及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效能	一、優化本府建置無線網路 iTaiwan 熱點效能，目前本府共計建置 468 處熱點(全縣 654 處熱點)，107 年至 10 月起至 108 年 3 月計使用人次達 16 萬次，平均每月上網約 2 萬 6 千人次，主要集中於花蓮市區及各大風景區。107 年透過「樂活花蓮智慧城鄉播種計畫」規劃新增 100 個熱點，將延伸至各鄉鎮人口聚集區域及觀光景點，營造友善觀光環境。 二、以響應式網頁設計(RWD, Responsive Web Design)重新規劃縣民行動服務升級系統，提供民眾友善介面及使用者行動服務的便利操作並完成本府一、二級機關及各處縣民行動服務升級系統各項提供民眾申辦業務內容重新盤點，包含觀光旅遊、衛生醫療、稅務資訊、農林漁牧及原民服務等 13 項相關服務。 三、持續推動開放資料，目前本縣共計 238 項開放資料，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新增 111 項開放資料。 四、推動開放資料格式 ODF 文件標準格式，於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辦理 50 場教育訓練，共計 785 人次參訓。 五、提升便民服務及增進行政效率，持續協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公務查報及行動化便民服務，於 107 年度完成交通號誌巡查之行動資訊服務功能增修，統計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已累計 1,694 件。	
	二、落實推動本府資訊安全管理作業，強化同仁資安意識	一、依本府資訊安全政策，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如期辦理完成電腦主機房營運持續計畫演練 1 次、資訊安全內部稽核 1 次、行政院「107 年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稽核計畫」技術檢測及實地稽核、本府 OA 及公文系統帳號清查、資訊系統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之弱點掃描及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 1 次。另於 107 年 7 月完成 ISO27001 換證作業並於 9 月 20 日取得正式證書。 二、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資訊安全意識，辦「107 年第 2 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共計 6 場次，96 人次參訓；「區域聯防資安研討會」共計 16 場次，105 人次參加；參加臺北市政府據「臺北市暨花蓮縣、金門縣及連江縣政府區域聯防計畫」辦理專業證照教育訓練取得 ISO 27001 LA 證照:1 張。 三、於 107 年 9 月辦理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演練結果開啟率及點閱率分別 11.54% 及 3.88%，郵件開啟率不符合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合格標準 10% 以下，點閱率符合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合格標準 6% 以下。 四、配合臺北市暨花蓮縣、金門縣及連江縣政府區域聯防計畫，汰換老舊設備計 74 台，並辦理資安健診作業、系統弱點掃描、資安監控中心及滲透測試作業。	
	三、加強公文線上簽核，推廣節能減紙	一、推動公文線上簽核業務，統計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1 日止，全縣整體平均線上簽核比率為 71%，符合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所訂之標準(45%)。 二、為提升同仁操作公文系統熟悉度，辦理新版 html5 公文管理系統教育訓練，共辦理 8 場次計 197 人次參加，並於 107 年 12 月導入本府所屬 13 衛生所。	
	柒、交通管理		
	一、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	一、107 年度花蓮縣市區公車營運與服務評鑑委託服務案新臺幣 26 萬 4,000 元整，已於 107 年 12 月完成結案 二、107 年度花蓮縣公共運輸行銷案新臺幣 215 萬元整，已於 107 年 12 月完成結案。 三、108 年度公共運輸多元推升專案辦公室執行經費新臺幣 231 萬 6,000 元整，已於 2/20 完成訂約。 四、108 年市區客運虧損補貼計畫、市區公車營運與服務評鑑委託案、公共運輸整體行銷案、花蓮縣候車設施清查等 4 案已於 107 年 12 月向公路總局提案申請補助，俟公路總局核定後辦理納入預算及招標作業。	
	二、號誌標誌標線維護管理	一、108 年度花蓮縣道路設施（標誌、標線）整修工程，編列執行經費新台幣 299 萬元整(已完成訂約作業，刻正辦理第一批派工地點確認相關事宜)。 二、108 年度花蓮縣交通號誌(含代養省道交通號誌)維護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三、路外(邊)停車場規劃管理	及汰換工程(開口契約)，編列執行經費新台幣新臺幣 385 萬 2,143 元整(已於 3/14 簽奉核准決標，3/29 完成訂約作業)。 三、108 年度花蓮縣交通號誌汰換與養護工程，編列執行經費新台幣 241 萬 8,806 元整(已於 3/14 簽奉核准決標，3/29 完成訂約作業)。 四、108 年度交通號誌災害搶險搶修工程，編列執行經費新台幣 190 萬 2,953 元整(已於 3/14 簽奉核准決標，3/29 完成訂約作業)。 一、路外停車場：私有收費停車場 19 處共 2984 格,公共停車場 39 處共 1314 格。 二、路邊停車格：本縣 105 年路邊停車收費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專業勞務採購案，自 105 年 9 月 9 日至 108 年 9 月 8 日止，權利金（3 年）總額為新台幣 7,008 萬元整。契約訂收費停車格共 1329 格(含 28 個殘障停車格),目前收費停車格經會勘刪減後為 1319 格(含 28 個殘障車格)。 三、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本府新台幣 500 萬元辦理「花蓮縣停車場整體規劃案」，本府於 108 年 2 月 11 日同意備查廠商所送期末報告書，目前辦理成果報告書審查作業中。 四、交通部公路總局 108 年 1 月 15 日核定補助本府新台幣 750 萬元辦理停車場可行性評估，包含花蓮火車站前轉運站、福德段停車場及四維段停車場，經本縣議會審議同意列入本府 108 年追加預算並先行墊付，已於 108 年 3 月 21 日上網公告招標。	
	四、鐵路高架化可行性評估	本處辦理「花蓮火車站至吉安干城車站間原線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案」，廠商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完成成果報告書，並依花蓮縣議會專案協調會議紀錄辦理延伸至干城車站以南至木瓜溪橋。本案業於 108 年 1 月 31 日提送成果報告書函請交通部審議，目前交通部審議中。	